

# 陈云纪念馆工作宣传片招标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陈云纪念馆工作宣传片拍摄制作

二、项目金额：26 万元

三、项目背景

陈云纪念馆是经中央批准建立的全国唯一系统展示陈云生平业绩的纪念馆，地处陈云故里——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于 2000 年 6 月 6 日建成开馆，由主馆、陈云文物馆、铜像广场、陈云故居、陈云手迹碑廊和文化创意街组成，完整展示了陈云同志生平业绩、精神风范，突出展示其在我党历史上的地位、作用和贡献。

建馆以来，陈云纪念馆先后获得国家一级博物馆、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全国廉政教育基地、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上海市市民终身学习红色文化体验基地等国家、省市级荣誉称号。

陈云纪念馆大力弘扬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陈云同志“坚守信仰、党性坚强、一心为民、实事求是、刻苦学习”的五种精神，精心打造“陈云文献发掘高地、陈云思想研究高地、陈云精神宣传高地、陈云风范展示高地”，努力建设初心教育大课堂、革命精神大学堂、红色故事大讲堂，通过安全运行、人力资源、后勤服务，纪检监察的四个保障体系，全面提升公众服务水平。为全面展示陈云纪念馆的工作，进一步扩大纪念馆的社会影响力，使其成为弘扬红色文化、传承红色基因、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宗旨意识教育、道德品行教育的重要场所，现就拍摄制作陈云纪念馆工作宣传片项目进行招标。

四、项目内容

（一）陈云纪念馆工作宣传片整体策划、拍摄、剪辑工作；

（二）宣传片共两个，分别为时长 30-40 分钟的长视频和时长 5-8

分钟的短视频。

## 五、项目具体要求

(一) 宣传片格式：视频格式为 MOV 格式 (H. 264/AVC)，屏幕比例 16:9/1080P。Data Rate 指数作为参考指标；

(二) 宣传片时间：30-40 分钟及 5-8 分钟各一部；

(三) 宣传片拍摄脚本的撰写与修订；

(四) 陈云纪念馆现有视频、图片的编辑；

(五) 宣传片所需其他素材的拍摄和剪辑；

(六) 配乐、配音的确定和合成；

(七) 对上述所有素材的编辑、剪辑，以及成片的制作与修改；

(八) 刻制光盘100份，提供母版留存。

(九) 宣传片版权归陈云纪念馆所有。

(十) 拍摄时间：2019年10月开机，2019年12月10日前提提交成片初稿，2019年12月20日前提供成片。

## 六、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一) 投标单位必须是企业法人单位且具备相应的经营范围，拥有固定的营业地点；

(二) 投标单位应充分了解与项目有关规范要求，具有类似项目的经历或业绩；

(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七、招标方式

陈云纪念馆自行招标，公示后五个工作日内投标，现场同时开标、评标。

#### 八、投标地址及收件人

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朱枫公路3516号 刘晶晶（收）

邮政编码201715，电话：021-59257188。

九、项目咨询：潘伟玲，刘晶晶，电话：021-59257188。

十、招标需求书下载咨询电话：邓娟，游鹏飞，021-59257135。

#### 十一、监督方式

对于招标过程中产生的投诉、质疑，由陈云纪念馆纪检监察室受理。联系人：孔向阳，毛伟丽，021-59257118。

#### 十二、投标材料

营业执照复印件、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竞标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竞标代表的有效授权书、设计方案、报价单（上述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十三、投标文件要求密封提交。

陈云纪念馆

2019年9月24日